关于《朝阳区继续加大中小微企业帮扶力度加快困难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的起草说明

为高标准实施北京市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我委牵头起草了《朝阳区继续加大中小微企业帮扶力度加快困难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现就文件起草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1. 起草背景

2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4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要求各地区结合实际情况和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特点出台有针对性的专项配套支持政策，支持企业纾困发展。4月，市政府办公厅研究制定了《继续加大中小微企业帮扶力度加快困难企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要求各区要履行好属地责任，结合本地区实际抓好贯彻落实。结合我区实际和各部门意见，我委牵头起草了《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在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建议并进行修改完善后，形成了《若干措施》。

二、主要内容说明

《若干措施》共包括切实减轻中小微企业负担、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加强受疫情影响突出的行业帮扶、加快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和实施保障五方面。

**（一）切实减轻中小微企业负担。**一是在房租减免方面，由于朝阳存在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参照市级政策应对承租国有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 6 个月房屋租金。对承租非区属国有经营用房的，延续20年的政策情况，鼓励业主（房东）为租户减免6个月房屋租金。二是在税费、社保费等减免、缓缴方面，严格落实市级要求。三是在降低企业疫情防控成本方面，严格落实市级对免费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的行业要求。

**（二）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一是继续推出防疫应急续贷基金专项信托计划，二是为中小微企业提供“组合金融”服务，三是推出服务型企业疫情防控保险，对暂停经营的服务型企业员工给予基本生活保障支持。

**（三）加强受疫情影响突出的行业帮扶。**一是落实市级工作要求，结合我区产业政策，对餐饮业、零售业、文化业予以支持。二是在民航业领域，由机场街道落实属地防控职责，做好航站楼及周边疫情防控工作。

**（四）加快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结合我区科技型企业产业政策，支持企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对建设高精尖科研创新平台予以奖励，加大科技信贷融资补贴力度。

**（五）实施保障。**一是建立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协调机制，二是建立中小微企业帮扶政策落实机制。